

东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六届十一次董事会（现场结合通讯）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东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东华科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10月12日以传真、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会议于2018年10月22日在公司A楼1906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吴光美董事长主持，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其中以通讯方式表决5人，无委托出席情况。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书面记名投票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及摘要。

有效表决票8票，其中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发布于2018年10月23日的巨潮资讯网；第三季度报告摘要详见发布于2018年10月23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东华科技2018-059号《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议案》。

根据工作需要，公司对内部管理机构作以下调整：

1、撤销PMC管理中心。鉴于公司PMC业务体量较小，同时国家要求加快推行工程总承包，工程总承包模式正将成为国家工程建设模式的发展方向。因此，公司撤销PMC管理中心，其相关职能和人员划转到公司项目管理部、施工管理部等部门。

2、设立工程建设事业部（名称暂定）。公司拥有石油化工施工总承

包、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环保工程专业承包资质，具备了开展工程施工业务的资质条件。作为公司负责管理工程施工业务的内部机构，在业务开展过程中，工程建设事业部将以分承包商的身份承担公司总承包项目的施工任务及所委托的其它任务。公司开展具体的工程施工业务，可依托公司工程总承包项目渠道，发挥工程项目管理优势，拓展工程项目业务链，降低工程项目管理成本，并减少项目施工分包的相关风险，提升主营业务水平和拓展利润增长点。同时，在优先满足自身施工业务外，公司致力走向市场，开创安装工程模块化、撬装化等施工新模式，利用新工艺、新技术、新材料走出一条新型施工企业之路，实现施工与设计互哺，打造成为多业并举、科技创新型的现代工程企业。

3、设立项目成本控制中心（名称暂定）。公司依托技术经济室，设立项目成本控制中心。项目成本控制中心主要负责各项目责任成本核定和管理以及项目执行过程中的成本跟踪与管控。设立项目成本控制中心作为专门性的项目成本控制机构，可有效实现全成本管控，落实精细化管理责任，提升项目盈利能力，并规范推进对工程项目的考核与激励工作，进一步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

有效表决票 8 票，其中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投资参股上海睿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议案》。

有效表决票 7 票，其中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董事孙子罕先生构成《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2.1 条第（二）项所称的关联关系，作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根据公司《重大投资决策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规定，该议案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该关联投资事项详见发布于 2018 年 10 月 23 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东华科技 2018-060 号《关于投资参股上海睿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全文发布于 2018 年 10 月 23 日的巨潮资讯网。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六届十一次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东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二十二日